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发展综合服务中心

关于合作办学学校开办扶持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报告

根据昆明市呈贡区财政局《关于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现将2021年合作办学学校开办扶持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不断增强呈贡区的服务配套功能，增加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充分发挥名校的资源优势和品牌效应，本着“加强合作，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原则，2020年呈贡区依托高校品牌、师资等资源优势，探索政府、学校、企业三方合作办学模式，与昆明理工大学合作兴办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昆明中通世纪广场配建学校三方合作办学协议书》约定“甲方给予丙方为期三年的办学扶持专项经费，每年50万元，用于学校环境建设、教研、教师培训等支出，以提升办学水平”的约定，2021年需核拨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办学扶持专项经费50万元。

与云南民族大学合作兴办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小学呈贡斗南校区，《呈贡区CG-DN-09-02-01号地块学校三方合作办学协议书》约定“办学前三年甲方给予学校开办经费人民币150万元（大写：壹佰伍拾万元整），分三年拨付，用于学校环境建设、教研、教师培训等支出，以提升学校办学水平”，2021年需核拨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小学呈贡斗南校区开办经费50万元。

与云南民族大学合作兴办昆明市呈贡区洛龙学校（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合作办学协议书（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呈贡学校）》约定“办学前三年区教育体育局每年给予学校开办经费人民币100万元，如按照当年政策财政实际安排资金少于100万元或无相应资金的，以实际安排的资金金额为准，主要用于学校环境建设、教研、教师培训等支出，以提升学校办学水平”的约定，2021年为合作办学第三年，需核拨昆明市呈贡区洛龙学校（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开办经费100万元。以上三项经费合计200万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制定了《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规范该项目资金的使用。2021年昆明理工大学附属呈贡学校办学扶持专项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校园文化制作约23万元，水电网费等正常支出约12万元，正常办公支出约5万元，疫情防控支出约2万元，学生活动支出约4万元，教师培训支出约2万元，余额约2万元。

2021年度洛龙学校开办费总额为100万元，具体支出为：学校日常开支（办公费、水电费、银行账户管理费等）0.2405万元；校园窗帘安装费用1.8464万元；监控光纤服务费0.72万元；校园文化大厅审计费0.3万元；结余96.8931万元。

2021年度民大附小斗南校区开办费总额为50万元，具体支出为：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水费11.8万元；校园安全隔断工程费用4.23万元；人脸识别一键报警系统安装费0.8万元；结余33.17万元。

在经费的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学校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学校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的原则使用办学扶持专项经费，支出规范、合理，无虚列、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票据规范、合法有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在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的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学校严格按照办学扶持专项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无虚列、虚报、挤占挪用等不规范操作现象，业务流程规范。为确保办学扶持专项经费项目顺利实施，各学校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财务管理小组，明确相关人员职责，主要包括项目前期准备、招投标、实施过程中的调整、竣工验收等步骤，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以及按照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的使用范围及管理执行。

财务管理小组严格审定每笔支出情况，审核完后再进行款项申请和支出，并且详细记录下每笔支出的基本情况，确保事后能够对支出账目进行复查，跟踪到经办人、支出金额等情况。因此，每笔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的使用在事前、事中、事后都得到了监督，进一步规范了每一笔资金的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1.经济性绩效情况：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经费使用被严格控制，需要进行政府采购、询价的项目，严格按照流程询价对比，严格控制采购价格，年度实际总支出未超出预算。

2.效率性绩效情况：本年度内办学扶持专项经费按照学校实际情况进行学校环境建设、教研、教师培训、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等模块按需支出，确保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保证经费使用的时效性。

3.有效性绩效情况：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的使用，为学校创设了良好的校园文化环境，保证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为学生学习的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学生及家长对学校办学的满意率均在95%以上。

4.可持续性绩效情况：通过办学扶持专项经费在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中的列支，为学生提供了良好的校园文化环境，减少了校园中的安全隐患，能够让学生在美丽和舒适的环境中学习，得到了学生和家长的一致认可，在地区周边获得了广泛赞誉，学生及家长对学校办学的满意率均在95%以上。

五、存在的问题

昆明市呈贡区洛龙学校在合作办学之前由呈贡新区第一小学管理，合作后，纳入云南民族大学附属小学教育集团管理，因法人变更、项目负责人外出培训学习等事项影响，学校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具体规划使用的相关工作落实不到位，导致学校的经费预算使用进度缓慢，政府采购、办公用品采买、校园文化建设等各方面均出现不同程度的放缓，

严重影响了开办费的使用进度。2021年度洛龙学校开办费总额为100万元，结余96.9万元。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经区教育体育局相关业务部门督察，学校对开办费使用进度缓慢，财政资金没有及时发挥最大效益的存在问题，引起了高度重视，并及时对资金使用进行计划安排。2021年呈贡区洛龙学校开办费未使用资金将用于：操场、报告厅等地点购置、安装LED电子屏幕48.8万元，购入一批报告厅座椅18.1万元，校园文化推进工作以及学校图书馆的图书采购工作30万元。

今后，学校将进一步完善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管理制度，管好、用好办学扶持专项经费经费，确保有限的办学扶持专项经费在学校用到实处，用到急处，真正为学校的办学发挥应有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我校的办学水平，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健康持续发展。